

河钢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河钢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了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财光华”）作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根据财政部、国资委及证监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对中兴财光华2024年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评估。经评估，公司认为中兴财光华所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履职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公允表达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立于 1999 年 1 月，2013 年 11 月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 号万通金融中心 A 座 24 层，首席合伙人：姚庚春。事务所 2023 年底有合伙人 183 人，截至 2023 年底全所注册会计师 824 人；注册会计师中有 359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截至 2023 年底共有从业人员 3091 人。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中国会计师事务所行业中机构健全、制度完善、规模较大、发展较快、综合实力较强的专业会计服务机构。具有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核准的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总部设在北京，在河北、上海、天津、重庆、黑龙江、吉林、辽宁、山东、山西、河南、湖北、湖南、安徽、江苏、浙江、江西、福建、广东、云南、贵州、四川、海南、新疆、青海、陕西、甘肃等省市设有 35 家分支机构。事务所的服务范围遍及金融、证券期货、电信、钢铁、石油、煤炭、外贸、纺织、物产、电力、水利、新闻出版、科技、交通运输、制药、农牧业、房地产等行业。为企业提供上市前辅导、规范运作及上市前、后审计服务，为企业改制、资产重组、投资等经济活动提供财务、税务、经济评价和可行性研究等。

签字项目合伙人：孟晓光，201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8 年加入中兴财光华，从事证券审计业务。2024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过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康利岩，2017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 年开始在中兴财光华执业。2024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过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超过 3 份。

质量控制复核人：曹斌，199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9 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1999 年开始在中兴财光华执业，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4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过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家。

二、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三、独立性

中兴财光华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四、质量管理水平

（一）质量管理体系

中兴财光华根据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和审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制定了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和政策，这些制度和政策构成中兴财光华完整、全面的质量管理体系。中兴财光华质控部门负责对质量管理体系的监督和整改的运行承担责任。中兴财光华质量管理体系的监控活动包括：质量管理关键控制点的测试；对质量管理体系范围内已完成项目的检查；根据职业道德准则要求对事务所和个人进行独立性测试；其他监控活动。确保项目组在报告签署之前已经按照项目质量管理要求充分、恰当地执行审计程序。2024 年度审计过程中，中兴财光华勤勉尽责，质量管理的各项措施得到了有效执行。

（二）项目质量复核

审计过程中，中兴财光华实施完善的项目质量复核程序，复核程序主要包括项目组内部复核、项目质量复核人的复核。项目组内部复核主要包括项目现场负责人、项目合伙人的全面详细复核。项目质量复核人对项目进行重点复核，以上质量复核确保中兴财光华的审计和服务质量。

（三）项目咨询与意见分歧解决

2024 年度审计过程中，中兴财光华就公司重大会计审计事项与内设专业技术部门及时咨询，按时解决公司重点难点技术问题。中兴财光华制定明确的专业意见分歧解决机制。当项目组成员、项目质量复核人或专业技术部门成员之间存在未解决的专业意见分歧时，需要咨询专业技术部门负责人。在专业意见分歧解决之前不得出具报告。2024 年度审计过程中，中兴财光华就公司的所有重大会计审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无不能解决的意见分歧。

（四）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

中兴财光华根据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和审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制定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和政策，这些制度和政策构成中兴财光华完整、全面的质量管理体系。2024 年度审计过程中，中兴财光华勤勉尽责，质量管理的各项措施得到了有效执行。

五、工作方案

2024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中兴财光华所针对公司的服务需求及被审计单位的实际情况，制定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审计工作围绕被审计单位的审计重点展开，其中包括收入确认、成本核算、实物资产盘点、资产减值、递延所得税确认、金融工具、合并报表、关联方交易等。

中兴财光华所全面配合公司审计工作，充分满足了上市公司报告披露时间要求。中兴财光华所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与时间安排，并且能够根据计划安排按时提交各项工作。

六、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

中兴财光华所配备专属审计工作团队，核心团队成员均具备多年上市公司服务经验，并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等专业资质。项目负责合伙人、项目现场负责人由资深审计服务合伙人担任。

中兴财光华的后台支持团队包括税务、信息系统、内控、风险管理、财务管理、金融工具及可持续发展服务等多领域专家，且技术专家后台前置，全程参与对审计服务的支持。

七、信息安全管理

公司在聘任合同中明确约定了中兴财光华在信息安全管理中的责任和义务。中兴财光华制定了涵盖档案管理、保密制度、突发事件处理等系统性的信息安全

控制制度，在制定审计方案和实施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也考虑了对敏感信息、保密信息的检查、处理、脱敏和归档管理，并能够有效执行。

八、风险承担能力水平

中兴财光华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 2024 年末，中兴财光华购买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3.27 亿元，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余额 10,152.13 万元，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职业风险基金合计 4.28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河钢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